

父親持久的遺產

耶利米對利甲族的人說：“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因你們聽從你們先祖約拿達的吩咐，謹守他的一切誠命，照他所吩咐你們的去行，所以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利甲的兒子約拿達必永不缺人侍立在我面前。”(耶三五:18,19)

從人類發現太陽系的運行，大地不是宇宙的中心，父親隨貶抑傳統失去了權威，好像從前的都是錯的：不僅宇宙觀需要修正，倫理也要革命。現代人以叛逆為獨立自由，以持守傳統倫理為羞恥。

在先知耶利米的時代，猶大國局勢岌岌，文化也陷於混亂狀態。亞哈斯王臣服於亞述，進口了外邦的偶像；當亞述勢力衰微的時候，猶大又依違於埃及和巴比倫二大之間。他們忘記了神，不聽從祂的話，不順從神藉先知們所傳給他們的信息，各人固執行惡。

神叫先知耶利米，照神的吩咐，給他們一個真實的示範。

耶利米把約拿達的子孫們，帶到聖殿的外屋，神人的屋子裏；在他們面前，擺設斟滿酒的碗和杯，請他們喝。但他們一致表示，願意遵守先祖約拿達吩咐的話：“你們與你們的子孫，永不可喝酒，也不可蓋房屋，撒種，栽種葡萄園；但一生的年日，要住帳棚，使你們的日子，在寄居之地得以延長。”(耶三五:6-11)

當時，在以色列人的文化中，喝酒不僅是可以接受的，也是社交上正常的行為；除了拿細耳人向神立誓歸聖以外，並不禁止喝酒。但利甲族約拿達的後裔，志願謹守父命，而且比拿細耳人更嚴格。

時代不同了。從遊牧，進到農耕社會，更發展成工商業化；但他們不管環境如何，立志不從世俗。

如果想要發財，該種植有百倍收成，該經營居奇，連阡接陌，看土地增值，建造房屋，廣廈高樓。但那不關他們的事。約拿達的子孫，不計地上的利益。

這樣的世代相傳，不是容易的事。必須由為一家之長的父親起首，以身作則，率先躬行，兒子和後代，才可以踏着他們的腳蹤，亦步亦趨的實踐。這是建立家族傳統的途徑。

約拿達的子孫這樣作了，居住應許之地的猶大人，該是多麼慚愧！可惜，他們並不留意，以不認錯為傲，所以將被擄分散外邦。

先知耶利米傳達神的話。約拿達子孫蒙神應許：“必永不缺人侍立在我面前。”(耶三五:19)

約拿達的名字出現在以色列歷史中，約在公元前 884 年，是在耶戶為耶和華所膏，武裝革命，即以以色列的王位，整肅亞哈家族並消滅拜巴力教的時候。利甲族屬基尼人的後裔(代上二:55)，與摩西的岳父有血緣關係，本不是以色列人；約拿達可能是知名的族長，當時的領袖耶戶知道他，推重他，必有其原因。從以下的記錄，看出他坦白，誠實，果決，遵行神的旨意，恨惡罪惡。這裏記載他只說了一個字：“是！”

耶戶從[撒瑪利亞郊外]那裏往前行，恰遇利甲的兒子約拿達來迎接他。耶戶問他安對他說：“你誠心待我，像我誠心待你嗎？”

約拿達回答說：“是！”耶戶說：“若是這樣，你向我伸手。”

他就伸手；耶戶拉他上車。耶戶說：“你和我同去，看我為耶和華怎樣熱心。”於是請他坐在車上。...(王下一〇:15,16)

他不多言，但有實際行動。所以他受子孫尊敬，聽從他的吩咐，流傳了好多代。

這樣，他見證了耶戶的大屠殺。耶戶宣告巴力廟的節慶中，他必然看見那些人醉酒狂歡，醜態畢露，最後遭受毀滅。

約拿達可以列為同耶戶開國立基的元老，卻未在新王朝任官受爵。他是個聰明人，看見耶戶雖然勇武激進，卻是以暴易暴，所行的與亞哈家差不多。他也知道，亞哈因貪得無厭，擴展財富，侵佔拿伯的葡萄園，招致耶和華咒詛，禍延後代的事。

耶戶對他的軍長畢甲說：“你當追想，你我一同跟隨他父亞哈的時候，耶和華對亞哈所說的預言說：‘我昨日看見拿伯的血和他眾子的血，我必在這塊田上報應你。’這是耶和華說的。你要照耶和華的話，把他[約蘭王的屍體]拋在田間。”(王下九:25,26)

這說明了得財得地非福。智慧敬虔的約拿達，不僅自己身體力行，潔身引退，也給子孫立下了規律：過遊牧生活，家無恆產，不栽種葡萄園，一生只住帳棚。

耶戶雖為耶和華熱心，但不離開耶羅波安拜牛犢的罪，他殘酷嗜殺，清除了亞哈家，所行的卻如出一轍，所以只傳了四代。(王下一〇:30)

約在公元前 720 年，北國以色列亡國被擄。利甲族約拿達的後代，因為沒有土地房屋的纏累，當巴比倫軍隊臨境，能夠輕易逃難到耶路撒冷。雖然不能再過遊牧的帳棚生活，住了固定的房屋，仍然持守約拿達吩咐不喝酒的遺規。

耶利米先知對他們說話的時候，約在公元前 607 年左右，距約拿達吩咐他的子孫，已經將近三個世紀了。他們並沒有因時代不同，就輕視那些話，當作是不合時宜的老古董，拒絕留意，而敬謹奉行。

今天，這對我們有什么教訓？

華人經過許多的播遷，生活環境改變了，也失去了文化的認同，傳統的品德。世俗的“大鎔爐”，也是大染缸。家庭解體，子女不再對父親孝敬；父親沒有正確的價值觀，或是問心有愧，也不能發揮帶頭的作用。這樣，所行的是猶大國背逆神的道路，與約拿達子孫的榜樣相反，只求罪中的享樂，世上的成功，難免被擄的結局。

我們該思想約拿達的教訓：帳棚是卑微的居所，沒有多大價值，既不豪華，也說不上舒適。帳棚是需要常移動的，我們在世界上也只是暫居的客旅，何必擴展“葡萄園”，在地上扎根，以為是永久的居所，而自我陶醉？神的兒女們，應該禁戒不放縱肉體的情欲(彼前二:11)，只行神的旨意，在世度餘下的光陰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